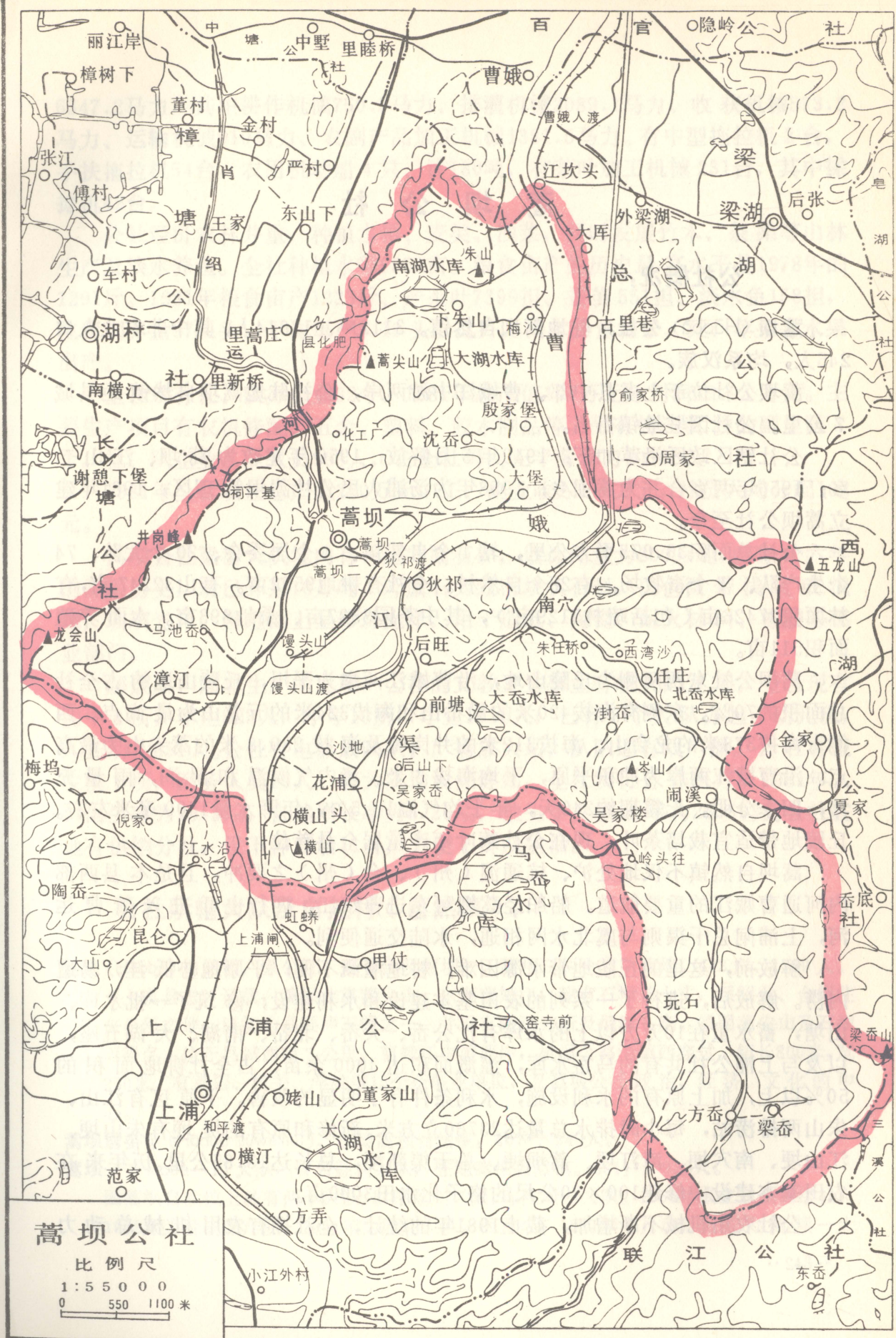




蒿坝公社

比例尺

1:55000

0 550 1100 米

蒿 坝 公 社

公社概况：

蒿坝 (Hāobà) 公社，驻地蒿坝自然镇。3112户、13614人，其中非农业人口245人，均系汉族。

蒿坝公社位于上虞县中部、曹娥江中游两岸，公社驻地蒿坝自然镇距县城7公里。公社因驻地镇得名。

公社辖区政区沿革如下：1949年5月解放；1950年建政为蒿坝、江山二乡；1956年两乡合并为蒿坝乡；1958年为汤浦人民公社蒿坝管理区；1961年建立蒿坝公社至今。

公社总面积36.075平方公里，辖1个自然镇、1个居委会、20个大队、74个生产队、1个畜牧场，有28个自然村。全社有耕地9552亩。有山32247亩，有林面积27426亩（包括疏林5129亩），其中茶园3527亩、桑地893亩。水面养殖面积511亩。

蒿坝公社东西两侧为丘陵山地，沿曹娥江两岸为平川，丘陵山地约占全社总面积的70%。东侧有海拔420米的梁岙山和海拔324米的五龙山为最高点。西侧有海拔378米的龙会山、海拔312米的井岗峰及海拔289.8米的蒿尖山为最高点。沿曹娥江两岸为冲积平原，平均海拔6米。境内气候温和湿润，雨量充沛，四季分明。无霜期约240天，年平均气温16.5℃，年降水量1400毫米左右。丘陵地带适宜栽培茶叶，现在公社茶叶年产量居全县首位。

蒿坝自然镇不仅地处沪、杭通温（州）、台（州）之要冲，且是本县西部内河通曹娥江的重要航道。船舶经蒿坝可东进曹娥江，西行也可进入萧曹运河，上浦闸总干渠则与虞北水网相通，水陆交通便利。

解放前，这里的丘陵地带水源困难，耕地灌溉不便；平原地势低洼，易遭内涝。解放后，进行了一系列的农田基本建设和水利建设，修筑了一批水库、山塘，蓄水量在10万方以上的水库有沈公岙、大岙、北岙、南湖、大湖五座，以及与上浦公社共有的马岙水库，灌溉面积达4000余亩，占全社耕地面积的50%以上，加上原有的水利设施，水利条件有了明显的改善。平原区有江山、朱山两排涝站，每小时排水总量达23760立方米。新修和原有的堤埂有朱山埂、江山埂、南穴埂、漳汀埂、蒿坝埂、总干渠新埂，总长达13.85公里。历年来在农田基本建设中修建100×20公尺的格子化水田3000亩。

公社农用机械不断增加，截止1981年的统计，全社拥有农用机械总动力

6347.2马力，其中耕作机械750.5马力、排灌机械2089.1马力、收获机械573.2马力、运输机械910马力、农副产品加工机械1381.5马力。有中型拖拉机2台，手扶拖拉机54台，农用机动船4只、计180吨，有茶叶加工机械231台，其中揉捻机42台。

公社经济农林并重，种植水稻、麦类、油菜，同时发展竹木、茶桑等山林生产及淡水养鱼。全社种植水稻9552亩。粮食亩产的历史最高水平是1978年的1291斤。1981年粮食亩产1223斤、产茶叶7399担、蚕茧551担、淡水鱼158担，生猪饲养量9751头、平均每户3.18头。此外，尚有少量柿子、梨、苹果等水果出产。

全社现有社、队办企业32个，1981年总产值194万元，利润39.93万元。主要生产项目有农机修配、五金、塑料、胶木制品等。另有捞运黄沙的副业队8个。社、队企业从业人员996人，占全社男女正半劳动力的10%。

1981年全社农业总产值220万元，工、副业收入116万元，社员人均分配162元。

蒿坝公社梁岙大队境内有一座叶腊石矿，估计储量为200万吨，已有十六年的开采历史，现已开采16万吨。叶腊石为致密块状石料，白色微带浅黄或浅绿，玻璃光泽，解理面上呈珍珠光泽，用于造纸、陶瓷、耐火材料、橡胶等工业部门。

解放后，随着生产的发展，公社的文教卫生事业有较大的发展，全社现有初中2所，学生523人；小学16所，学生1516人；已有8个大队办起了幼儿班，入托幼儿251人。公社有电影放映队、广播放大站，队队通有线广播。公社有卫生院1所，医务人员10人；各大队均设保健站，全社实行合作医疗。1981年人口出生率为15.5‰，自然增长率为8.26‰，独生子女领证率为25.56%。公社驻地有供销分社，设下伸商店11处，方便了群众生活。

公社所辖大队及自然村（自然镇）：

蒿坝（Hāobà）自然镇，系公社、居委会及蒿坝一、蒿坝二两个大队驻地。443户、1789人。

《上虞县志》记载，蒿坝北靠蒿尖山，东濒曹娥江，建有石坝长十丈，系绍兴、台州往来必经之地。清初为县要冲五铺之一，并设有防汛守所及烟墩3座。镇因蒿尖山及石坝而得名。位于县城西南7公里、曹娥江中游西岸，杭温公路沿镇西穿过。镇长800米，宽250米。有商店、机关、学校等15个企事业单位，是蒿坝公社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

蒿坝居委会（Hāobà Jūwěihuì），驻地蒿坝自然镇。40户、245人。

蒿坝一（Hāobà—1）大队，曾名胜利大队，驻地蒿坝自然镇。231户、922人。

因蒿坝自然镇上驻有两个大队，以序数相区别，称蒿坝一大队。1956年成立胜利高级社；1958年为胜利生产队；1961年为胜利大队。因重名，1981年6月19日更名为蒿坝一大

队。耕地492亩，山林1604亩。种植水稻、麦类、油菜，出产茶叶、蚕茧，兼营捞运黄沙。

蒿坝二(Hāobà—2)大队，曾名同信大队，驻地蒿坝自然镇。172户、622人。

因蒿坝自然镇上驻有两个大队，以序数相区别，称蒿坝二大队。1956年成立同信高级社；1958年为同信生产队；1961年为同信大队。因重名，1981年6月19日更名为蒿坝二大队。耕地317亩，山林522亩。种植水稻、麦类、油菜，出产茶叶、蚕茧，兼营捞运黄沙。

下朱山(Xiàzhūshān)大队，驻地下朱山。169户、750人。

因驻地得名。1955年成立下朱山高级社；1958年为下朱山生产队；1961年为下朱山大队至今。2个自然村。耕地739亩，山林1221亩。种植水稻、麦类、油菜，出产茶叶、蚕茧。

下朱山(Xiàzhūshān)村，大队驻地。107户、494人。

《上虞县志》记载：“西龟山在县西三十里，曹娥江西岸。”朱山系由龟山的方言读音转化而来。此地有“十里朱山头”之称，诸村依山排列，此为最末一村，坐落朱山边，故名下朱山。位于县城南4.3公里，西有南湖水库。属半山区。

梅沙(Méishā)村，62户、256人。

地处曹娥江西侧，系江水冲积形成的沙地，相传约百年以前，居民陆续定居垦植，且广种梅树，故得名梅沙。位于县城南3.8公里。村处曹娥江转弯处，扼江而踞，位置重要。

殷家堡(Yīnjiābǔ)大队，曾名穗丰大队，驻地殷家堡。111户、505人。

因驻地得名。1955年成立殷家堡高级社；1958年为殷家堡生产队；1961年为殷家堡大队；1968年改名穗丰大队。因重名，于1981年6月19日恢复原名。1个自然村。耕地564亩，山林477亩。种植水稻、麦类、油菜，出产茶叶、蚕茧。

殷家堡(Yīnjiābǔ)村，大队驻地。111户、505人。

据传该村建于唐代，殷氏定居，称殷家堡。位于县城南5.5公里，东濒曹娥江。属半山区。

沈岙(Shěn'ào)大队，驻地沈岙。52户、211人。

因驻地得名。1955年成立沈岙高级社；1958年为沈岙生产队；1961年为沈岙大队至今。

1个自然村。耕地239亩，山林505亩。种植水稻、麦类、油菜，出产茶叶、蚕茧。

沈岙(Shěn'ào)村，大队驻地。52户、211人。

村处山岙，居民沈姓为主，故名。位于县城南5.8公里，三面环山，东为平原。属半山区。

大堡(Dàbǔ)大队，驻地大堡。207户、904人。

因驻地得名。1954年建立朱山一社；1955年为大堡高级社；1958年为大堡生产队；1961年为大堡大队至今。1个自然村。耕地782亩，山林950亩。种植水稻、麦类、油菜，出产茶叶、蚕茧。

大堡(Dàbǔ)村，大队驻地。207户、904人。

朱山山麓诸村，依山排列，绵亘五公里，向有“十里朱山头”之称。诸村中此村最大，得名大堡。位于县城南6公里，南濒曹娥江。属半山区。

南穴(Nánxué)大队，曾名红旗大队，驻地南穴。330户、1448人。

因驻地得名。1955年上半年成立光明初级社，下半年成立南穴高级社；1958年为南穴生

产队；1961年为南穴大队；1967年改为红旗大队。因重名，1981年6月19日恢复原名南穴大队。1个自然村。耕地1212亩，山林2611亩。种植水稻、麦类，盛产茶叶。

南穴(Nánxuē)村，大队驻地。330户、1448人。

《上虞县志》记载，十三都有南穴村。位于县城南7.1公里，西濒曹娥江，西、北两面筑有江堤，东、南环山。属半山区。七十年代新建水利工程上浦闸总干渠沿村流过。

狄祁(Dí Qí)大队，曾名江峰大队，驻地狄祁。98户、421人。

因驻地得名。1955年组成江峰高级社；1958年为江峰生产队；1961年为江峰大队；为与驻地村名一致，1981年6月19日更名为狄祁大队。1个自然村。耕地378亩，山林173亩。种植水稻、麦类、油菜，出产茶叶、蚕茧。

狄祁(Dí Qí)村，大队驻地。98户、421人。

相传1600年以前，狄、祁两姓定居建村而得名。位于县城南7.3公里，西濒曹娥江。属半山区。

后旺(Hòuwàng)大队，驻地后旺。72户、319人。

因驻地得名。1955年成立光裕高级社；1958年改为后旺生产队；1961年为后旺大队至今。1个自然村。耕地324亩，山林422亩。种植水稻、麦类，出产茶叶、蚕茧。

后旺(Hòuwàng)村，别名杜浦，大队驻地。72户、319人。

原名后汪，因西濒曹娥江，地势低洼，遇雨即成汪洋，故得名后汪，后演变为后旺。群众习惯把该村与前塘村统称杜浦。据《上虞县志》记载，梁杜京产曾在此讲学，临浦筑舍，因此称杜浦。位于县城南8公里。属半山区。

任庄(Rénzhuāng)大队，驻地任庄。217户、847人。

因驻地得名。1955年组成任庄高级社；1958年与闹溪合并为任庄生产队；1961年闹溪分出，单独为任庄大队至今。4个自然村。耕地685亩，山林3076亩。种植水稻，盛产茶叶。

任庄(Rénzhuāng)村，大队驻地。125户、448人。

任姓定居，故名。位于县城东南8.1公里，三面环山。属半山区。

朱任桥(Zhūrénqiáo)村，33户、138人。

西湾沙(Xīwānshā)村，27户、105人。

里岙(Lǐ'ào)村，32户、116人。

前塘(Qiántáng)大队，驻地前塘。101户、449人。

因驻地得名。1955年成立星光高级社；1958年改为前塘生产队；1961年为前塘大队至今。1个自然村。耕地414亩，山林449亩。种植水稻、麦类，出产茶叶、蚕茧。

前塘(Qiántáng)村，别名杜浦，大队驻地。101户、449人。

村前有堤塘，俗称前塘，群众习惯把该村与后旺村统称杜浦。据《上虞县志》记载，梁杜京产曾在此讲学，临浦筑舍，因名杜浦。位于县城东南8.5公里。属半山区。七十年代新建水利工程上浦闸总干渠沿村流过。

漳汀(Zhāngtīng)大队，驻地漳汀。204户、942人。

因驻地得名。1954年组成漳汀第一高级社和馒头山捷报社；1958年合并为漳汀生产队；1961年为漳汀大队至今。3个自然村。耕地767亩，山林3187亩。种植水稻、麦类，出产茶叶、蚕茧，兼营搬运黄沙。

漳汀(Zhāngtīng)村，大队驻地。136户、585人。

《上虞县志》记载，漳汀湖在县西南四十二里，曹娥江西岸漳汀山下，以湖名村。位于县城西南9.2公里，地处山岙，杭温公路沿村穿过。属半山区。

马池岙 (Mǎchí'ǎo) 村，36户、175人。

村处龙会山岙，村前有一池形如马蹄，故名马池岙。位于县城西南8.7公里，东临杭温公路，地理位置重要。属半山区。

馒头山 (Mántóushān) 村，32户、182人。

村处曹娥江畔，旁有一山拔地而起，形如馒头，惯称馒头山，以山名村。位于县城南8.5公里，扼杭温公路之要冲。属半山区。

澍岙 (Fèng'ǎo) 大队，驻地澍岙。45户、175人。

因驻地得名。1955年成立澍岙高级社；1958年为澍岙生产队；1961年为澍岙大队至今。

1个自然村。耕地145亩，山林333亩。种植水稻、麦类，出产茶叶。

澍岙 (Fèng'ǎo) 村，大队驻地。45户、175人。

村处岑山山麓，前有澍池，故称澍岙。位于县城南8.2公里。属半山区。

花浦 (Huāpǔ) 大队，曾名红星大队，驻地花浦。280户、1386人。

因驻地得名。1955年组成红星高级社；1958年为红星生产队；1961年为红星大队。因重名，1981年6月19日更名为花浦大队。4个自然村。耕地1245亩，山林1547亩。种植水稻、麦类，盛产茶叶、蚕茧。

花浦 (Huāpǔ) 村，大队驻地。230户、1104人。

村周围河浦纵横，水流萦绕，呈花纹状，故名。位于县城南9.6公里，村处曹娥江畔。上浦闸总干渠沿村穿过。属半山区。

沙地 (Shādì) 村，7户、35人。

后山下 (Hòushānxià) 村，23户、128人。

吴家岙 (Wújiā'ǎo) 村，20户、119人。

闹溪 (Nàoxī) 大队，曾名东风大队，驻地闹溪。46户、215人。

因驻地得名。1956年组成新华高级社；1958年与任庄合并为任庄生产队；1961年与任庄分开，单独成立闹溪大队；1968年改名东风大队。因重名，1981年6月19日恢复为闹溪大队。1个自然村。耕地135亩，山林693亩。种植水稻为主，出产茶叶。

闹溪 (Nàoxī) 村，大队驻地。46户、215人。

本村四面环山，中有山溪，山高流长，天晴则细水飞溅，逢雨则万壑争流，水声喧哗，昼夜无间，故名闹溪。位于县城南9.3公里。属山区。

横山头 (Héngshāntou) 大队，驻地横山头。110户、469人。

因驻地得名。1955年组成横山高级社；1958年为横山生产队；1961年改名为横山头大队至今。1个自然村。耕地473亩，山林480亩。种植水稻、麦类，兼营山林生产。

横山头 (Héngshāntou) 村，大队驻地。110户、469人。

地处横山山麓，得名横山头。位于县城南10公里，西北濒曹娥江。属半山区。

吴家楼 (Wújiālóu) 大队，曾名合兴大队，驻地吴家楼。166户、791人。

因驻地得名。1954年成立合兴初级社；1956年为合兴高级社；1958年为合兴生产队；1961年为合兴大队。为与驻地村名一致，1981年6月19日更名为吴家楼大队。2个自然村。耕地460亩，山林1984亩。种植水稻，盛产茶叶。

吴家楼 (Wújiālóu) 村，大队驻地。132户、613人。

居民以吴姓居多，且村处高阜，俯瞰远眺，如登高楼，故名吴家楼。位于县城南 9.6 公里。属山区。

岭头往 (Lǐngtóuwǎng) 村，34 户、178 人。

玩石 (Wánshí) 大队，驻地玩石。326 户、1345 人。

因驻地得名。1956 年成立玩石高级社；1958 年为玩石生产队；1961 年为玩石大队至今。

1 个自然村。耕地 1024 亩，山林 6058 亩。种植水稻、麦类，盛产茶叶。

玩石 (Wánshí) 村，大队驻地。326 户、1345 人。（“玩”，方言读 mēn）

相传村有四石，一曰仙人石，二曰卧龙石，三曰白马石，四曰冰排石。四石形状怪异，雅俗可赏，故以玩石名村。位于县城南 11.5 公里，皂（湖）梁（岙）公路沿村穿过。属山区。

梁岙 (Liáng'ào) 大队，驻地梁岙。79 户、384 人。

因驻地得名。1956 年成立建丰高级社；1958 年与方岙合并为方梁生产队；1960 年分开，单独为梁岙生产队；1961 年为梁岙大队至今。1 个自然村。耕地 242 亩，山林 3278 亩。种植水稻、麦类，盛产毛竹。县属叶腊石矿在大队境内。

梁岙 (Liáng'ào) 村，大队驻地。79 户、384 人。

村处大岭西麓，背山面溪，居民梁姓居多，故称梁岙。位于县城南 12.5 公里，是皂（湖）梁（岙）公路终点站。属山区。

方岙 (Fāng'ào) 大队，驻地方岙。56 户、264 人。

因驻地得名。1956 年组成建裕高级社；1958 年与梁岙合并为方梁生产队；1960 年分开，单独为方岙生产队；1961 年为方岙大队至今。1 个自然村。耕地 155 亩，山林 2098 亩。种植水稻、麦类，盛产毛竹。

方岙 (Fāng'ào) 村，大队驻地。56 户、264 人。

坐落在大岭西麓之岙底，村民方姓居多，故名。位于县城南 12.5 公里。属山区。